

证券代码：300365

证券简称：恒华科技

公告编码：2017（042）号

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-3号》、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回购注销8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34,000股限制性股票，公司注册资本由17,593.90万元减至17,590.50万元。

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相关登记信息如下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000801210593B

名称：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住所：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 11 号 4 号楼 3 层

法定代表人：方文

注册资本：17590.5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00 年 11 月 23 日

营业期限：2000年11月23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。（法律、

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，不得经营；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，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；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，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。）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15日